

#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浦市监人〔2022〕93号

---

##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执法支队机构职能调整的通知

各处室，各基层单位，各事业单位：

根据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要求，结合浦东新区市场监管体制改革运行实际，为进一步明确职能、优化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现就局执法支队各内设机构职能调整通知如下：

### 一、职能调整

（一）综合科。负责党建、队伍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有关工作；负责公文制发、收文流转、信息宣传、保密、后勤保障及日常行政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支队案件核审工作；牵头负责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执法一中队。负责反不正当竞争、价格等市场监管领域的综合执法工作。

（三）执法二中队。负责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价格等市场监管领域的综合执法工作。

（四）执法三中队。负责食品生产企业（含特殊食品生产企业）、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部分高风险餐饮企业（中央厨房、学生盒饭）的证后监管以及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开展食品生产企业（不含特殊食品生产企业）、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的行政许可现场审核工作。

（五）执法四中队。负责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的药品、医疗器械、疫苗的日常监管、监督抽样和综合执法工作；负责疾控中心的疫苗质量监管工作；负责研发机构的特殊管理药品申购的日常监管和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化妆品生产企业、进口化妆品境内责任人（保税区范围除外）的日常监管、监督抽样以及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开展化妆品生产企业、药品经营企业以及研发机构特殊药品申购的行政许可现场审核工作；负责化妆品生产企业、进口化妆品境内责任人（保税区范围除外）普通化妆品的备案工作。

（六）执法五中队。负责重大活动食品安全监督保障、重大食物中毒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食品经营企业等市场监管领域的综合执法工作；负责中型及以上餐饮企业、企事业食堂、工地和学校食堂、团膳外卖、中央厨房、桶盒饭供应单位、6000平方米以上的超市、生猪牛羊肉批发企业等行政许可现场审核工作。

（七）执法六中队。负责辖区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日常监管及综合执法工作（含首次、变更备案后核查）；根据与上级主管部门商定的年度监管分工，负责相关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监管及综合执法工作；负责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下放期间的现场审核及相关工作；负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含第三方物流）行政许可现场审核工作。

（八）执法七中队。负责大型网站监管及网络交易等市场监管领域的综合执法工作。

## 二、保障措施

为平稳有序做好此次执法支队内设机构职能调整，相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对待。要加强人员培训，及时掌握调整职能涉及具体事项的内容和要求；要切实有效加强工作衔接，确保各项工作不断不乱。

## 三、其他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内设机构、直属机构和派出机构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的规定〉的通知》（浦市监人〔2014〕81号）作相应调整。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7月28日

